

海南神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南神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4年4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4月14日以邮件、电话或专人方式送达公司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曹欧劫女士主持，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的董事5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递交了《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董事会依据独立董事出具的《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表》，编写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二、《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3 年度实现合并净利润-32,697,815.64 元，实现合并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6,022,358.67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548,410,935.68 元，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221,588,542.23 元，合并资本公积余额 274,613,415.66 元。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利润分配应以母公司的可供分配利润为依据，截至 2023 年末，由于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负值，公司 2023 年度不具备向股东分配利润的条件。据此，考虑到公司的经营现状及未来发展，公司董事会拟定的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证监会和深交所的规定；经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财务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六、《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本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七、《2024 年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计划》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4 年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计划》。

八、《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全体董事保证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九、《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经财政部和中国证监会批准，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在公司 2023 年度的审计工作中，该所较好地完成了各项财务审计工作。董事会同意续聘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本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十、《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548,410,935.68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为-548,410,935.68 元，公司实收股本 1,024,000,000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十一、《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增加公司收益，在保证公司主营业务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的低风险理财产品，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投资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额度范围及有效期内，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最终审定并签署相关实施协议或合同等文件、公司财务总监具体办理相关事宜。本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十二、《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 2024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2024 年度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拟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额度循环滚动使用。授信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的授权人士全权代表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办理相关事宜并签署有关全部法律文件。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 2024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十三、《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拟向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支持公司业务的发展，根据公司当前业务需要，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向公司提供 2 亿元的借款额度，有效期限内不超过总额度，公司可根据资金需求情况循环使用。借款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贷款利率（借款利息按每次每笔借款实际使用时间计算），借款用途为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有效期为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并经公司全体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

关联董事曹欧劫女士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4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拟向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十四、《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议案》

为进一步聚焦主业并提升品牌形象，根据公司发展战略规划与经营发展需要，拟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公司证券代码不变。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公告》。

十五、《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公司拟变更公司名称，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和完善。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章程》及《〈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十六、《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需要，经总经理提名，同意聘任周志远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本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

十七、《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本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十八、《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20%的股票，授权期限为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公告》。

十九、《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24年5月21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海南神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四日